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5-55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经核查发现,公司将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的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中的“2024年半年度”数据误填为合并现金流量表的数据,予以纠正。

2.其他更正是对报告中个别项目数据填报类别或位置错误予以纠正。

3.上述更正不涉及变更财务会计报表数据,不会对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半年报财务报表》。经审核发现,部分内容制作、录入有误,现就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一、《2025年半年度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二、财务报表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半年报财务报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更正前内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871,811.43	95,488,551.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5,371.12	1,467,765.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071,524.51	8,803,60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058,707.06	105,759,919.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9,966,013.97	836,271,965.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416,947.83	117,965,008.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81,116.86	20,027,132.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770,145.70	26,223,055.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6,734,224.36	1,000,487,16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675,517.30	−894,727,241.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1,119,32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226.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119,325.00	14,226.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36,773.26	131,108,898.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36,773.26	131,108,898.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82,551.74	−131,094,672.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3,081,737.48	917,348,769.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0	99,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3,081,737.48	1,016,848,769.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9,493,583.33	139,279,872.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221,043.83	51,739,868.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43,986.91	141,150,673.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358,614.07	347,555,552.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723,123.41	669,293,216.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530,157.85	−356,528,697.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550,065.09	449,714,641.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080,222.94	93,185,944.40

2.更正后内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871,811.43	7,361,140.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5,371.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071,524.51	574,853,87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058,707.06	582,215,010.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9,966,013.97	284,018,211.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416,947.83	57,045,069.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81,116.86	9,771,575.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770,145.70	743,227,368.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6,734,224.36	1,094,062,22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675,517.30	−511,847,214.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1,119,32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119,32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36,773.26	20,236,053.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36,773.26	20,236,053.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82,551.74	−20,236,053.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3,081,737.48	491,404,519.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0	99,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3,081,737.48	590,904,519.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9,493,583.33	139,279,872.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221,043.83	51,739,868.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43,986.91	141,150,673.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358,614.07	332,170,413.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723,123.41	258,734,105.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530,157.85	−273,349,162.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550,065.09	283,398,324.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080,222.94	10,049,162.49

二、《2025年半年度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二十五)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更正前内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6,066,550.00	2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659,581.83	208,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8,000,000.00	17,849,927.56
合计	440,726,131.83	425,849,927.56

2.更正后内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6,066,550.00	2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28,000,000.00	208,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59,581.83	17,849,927.56
合计	440,726,131.83	425,849,927.56

三、《2025年半年度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7.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表”;《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四十九)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1.更正前内容: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84,359.12	1,137,441.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0,757.13
合计	4,784,359.12	726,683.93

2.更正后内容: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84,359.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0,757.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费用		1,137,441.06
合计	4,784,359.12	726,683.93

四、《2025年半年度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十一)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更正前内容: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1,218,984.67	−311,472,076.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68,370.76	3,823,354.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5,157,256.66	116,679,097.5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848,606.96	35,530,763.30
无形资产摊销	2,033,077.18	2,098,410.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4,237.16	1,045,985.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9,588.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4,403,432.48	68,940,784.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1,684.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072.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1,322,309.08	250,984,627.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201,377.01	−41,466,678.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0,279,499.78	−1,020,471,164.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449,312.70	−894,727,241.79

2.更正后内容: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1,218,984.67	−311,472,076.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68,370.76	3,823,354.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0,835,774.10	116,679,097.5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848,606.96	35,530,763.30
无形资产摊销	1,827,169.24	2,098,410.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4,237.16	1,045,985.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9,588.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271,294.01	68,940,784.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218,236.68	−321,684.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218,236.68	−89,072.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1,322,309.08	250,984,627.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201,377.01	−41,466,678.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9,356,712.33	−1,020,471,164.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449,312.70	−894,727,241.79

五、《2025年半年度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二)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

1.更正前内容: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697,163,774.60			2,697,163,774.60
应付账款	1,019,568,972.67			1,019,568,972.67
其他应付款	91,483,187.80			91,483,187.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0,726,131.83			440,726,131.83
其他流动负债	771,731.68			771,731.68
长期借款		253,344,386.48		253,344,386.48
租赁负债		4,018,866.50		4,018,866.50
长期应付款		427,853,446.67		427,853,446.67
小计	4,249,713,798.58	685,216,699.65		4,934,930,498.23

2.更正后内容: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697,163,774.60			2,697,163,774.60
应付账款	949,568,972.67			949,568,972.67
其他应付款	91,483,187.80			91,483,187.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0,726,131.83			440,726,131.83
其他流动负债	771,731.68			771,731.68
长期借款		253,344,386.48		253,344,386.48
租赁负债		4,018,866.50		4,018,866.50
长期应付款		427,853,446.67		427,853,446.67
小计	4,179,713,798.58	685,216,699.65		4,864,930,498.23

六、《2025年半年度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5.关联交易情况”。

1.更正前内容: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沈阳盛京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金寨热力有限公司	232,609.34	
沈阳惠盛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金寨热力有限公司	139,197.74	
合计		371,807.08	

2.更正后内容: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沈阳盛京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32,609.34									
沈阳惠盛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39,197.74									
合计		371,807.08									

除上述修正外,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半年报财务报表》全文已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敬请投资者留意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信息。本次更正不涉及变更财务指标数据,不会对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上接B422版)

本次预留份额认购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持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二)预留份额的锁定期及考核要求

1.锁定期

公司基于不同类型参与对象岗位职责、过往贡献和业绩表现、未来绩效目标要求等因素,在综合考虑了公司持股计划连续性和有效性的前提下,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分为两类,并对解锁安排做出了差异化设置。第一类参与对象认购的本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2期解锁,锁定期分别为24个月、36个月;第二类参与对象认购的本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2期解锁,锁定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均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权益将依据对应考核年度考核结果分批次分配至持有人(指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具体如下:

第一类参与对象认购的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对应的考核年度及各解锁期安排具体如下:

解锁期	考核年度	解锁安排	解锁的标的股票对应股份数量占认购的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标的股票的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2025年	自本次预留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24个月后。	50%
第二个解锁期	2026年	自本次预留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36个月后。	50%

第二类参与对象认购的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对应的考核年度及各解锁期安排具体如下:

解锁期	考核年度	解锁安排	解锁的标的股票对应股份数量占认购的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标的股票的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2025年	自本次预留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12个月后。	50%
第二个解锁期	2026年	自本次预留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24个月后。	50%

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2.考核要求

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的业绩考核包含公司层面及个人层面的业绩考核,具体考核指标如下:

(1)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

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在2025年-2026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持有人解锁对应批次标的股票权益的条件之一,业绩考核目标具体如下: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下列考核目标达成其一即可: 以2024年的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 以2024年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
第二个解锁期	下列考核目标达成其一即可: 以2025年的净利润为基数,2026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 以2025年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

注:1、“以2025年的净利润为基数”的前提是公司2025年的净利润为正数;若公司2025年净利润不为正数,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公司2026年考核年度的业绩考核目标中“净利润”的业绩指标视作未达成,需要达成当期“营业收入”的业绩指标才能视作达成当期业绩考核目标。

2、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根据各考核年度(2025年至2026年)业绩考核目标的完成情况(营业收入实际达成率R1=各考核年度实际完成值/业绩考核目标值,净利润实际达成率R2=各考核年度实际完成值/业绩考核目标值),公司依据下表确定预留部分持有人的公司解锁系数:

营业收入实际达成率R1 或 净利润实际达成率R2	R1≥100% 或 R2≥100%	100%>R1≥90% 或 100%>R2≥90%	90%>R1≥80% 或 90%>R2≥80%	80%>R1≥70% 或 80%>R2≥70%	R1<70% 或 R2<70%
公司解锁系数	1.0	0.9	0.8	0.7	0

若各解锁期内,公司当期营业收入实际达成率R1和净利润实际达成率R2都未达到70%,所有持有人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锁的标的股票均不得解锁,因公司层面考核原因不能解锁或不能完全解锁的,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择机出售后以出资金额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与售出金额孰低值返还持有人,返还出资后剩余资金(如有)归属于公司;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2)个人层面的业绩考核

持有人当年实际可解锁的权益数量同时与对应考核年度持有人个人所在业务单元的业绩完成情况及其个人考评结果挂钩,个人层面解锁比例由预留部分持有人个人所在业务单元考评系数(Y)和个人系数(Z)确定。

各业务单元的业绩考核办法由公司组织制定,届时根据下表确定各业务单元系数(Y):

业务单元考核结果(P)	P≥90%	90%>P≥80%	80%>P≥70%	P<70%
业务单元系数(Y)	1.0	0.9	0.8	0

持有人个人考核按照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由公司对持有人在各考核期内的考核情况进行打分,并以考核分数确定所属的考核等级。持有人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A”“B”“C”“D”“E”五个等级,届时根据下表确定预留部分持有人的个人系数:

绩效考核评价结果	A	B	C	D	E
个人系数(Z)	1.0	1.0	1.0	0	0

业务单元系数(Y)与个人系数(Z)的权重设置如下:

指标	业务单元系数(Y)	个人系数(Z)
指标权重	30%	7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持有人当年实际可解锁的权益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解锁的数量×公司解锁系数×个人层面解锁比例。其中,个人层面解锁比例=业务单元系数(Y)*30%+个人系数(Z)*7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持有人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锁的额度因个人层面考核原因不能解锁的,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择机出售后按照出资金额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与售出金额孰低值返还持有人,返还出资后剩余资金(如有)归属于公司;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上述未明确的内容按照《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有关规则执行。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核查,本次对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调整及分配事项,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符合《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预留份额分配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情形,

因此,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调整及分配事项。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5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5-059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修订公司管理制度的原因和依据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部分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二、本次修订公司管理制度情况

序号	制度名称	审议机构
1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董事会
2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董事会
3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董事会
4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董事会
5	《子公司管理办法》	董事会
6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董事会
7	《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董事会
8	《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董事会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5-060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公司决定于2025年9月2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3日(周二)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2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23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15日(周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9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566号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环球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均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上述议案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9月16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6:30)。

3、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566号公司证券事务中心。

4、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国宏

电话:0551-62100213

传真:0551-62100175

邮箱:gxgk@gotion.com.cn

邮政编码:230051

5、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系统(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74。

2.投票简称:国轩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9月23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注:1、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如就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填上“√”;如就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填上“√”;如就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填上“√”,多选无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5-061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2025年1-6月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2025年1-6月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商誉、其他债权投资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根据评估和分析的结果判断,公司部分资产已经发生了减值,应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经核查,对应收账款中客户已倒闭、长期挂账追收无果、预计无收回可能性的应收款项,金额共计1,368.67万元,予以核销。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

经过公司及子公司对2025年1-6月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清查,拟计提各项减值准备24,308.38万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减值项目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应收款项	12,966.59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433.0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533.5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47.99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6,500.00
存货	−3,110.22
合计	24,308.38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在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的基础上,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一般处理方法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如在具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具有“投资级”以上外部信用评级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简化处理方法

对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及与收入相关的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无论公司采用何种方式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日,则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非公司合理成本即可获